

#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0 元（含税）。每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5,750,315.86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股本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总股本 66,67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0,001,5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45.43%。2021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综合考虑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需求等因素，兼顾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发展。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相关风险提示

###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方可实现。

特此公告。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